



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*
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., Ltd.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658)

公 告

控 股 股 東 質 押 股 份

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根據上市規則第10.07(2)條附註(3)的規定作出公佈。

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接獲Luckever Holdings Limited(「Luckever」)(Luckever乃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(定義見上市規則)的一致行動控股集團成員之一)的通知，得悉Luckever已將其於本公司所持有的157,568,700股股份(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2.66%)之中的70,000,000股股份(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.62%)予以抵押，為向Luckever作出金額達300,000,000港元的循環貸款提供保證。

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0.07(2)條附註(3)的規定作出公佈。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接獲Luckever通知，得悉Luckever已將其於本公司所持有的157,568,700股股份(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2.66%)之中的70,000,000股股份(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.62%)抵押予交通銀行(其為香港法例之《銀行業條例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)，為向Luckever作出金額達300,000,000港元的循環貸款提供保證。上述質押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3.17條的範圍之內。

抵押期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開始。預期該項質押將於貸款全數償還時解除及免除。交通銀行為獨立第三方及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。

承董事會命

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

主席

胡日明

香港，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胡日明先生、陳永道先生、陸遜先生、李聖強先生、劉建國先生及廖恩榮先生；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朱科鳴先生、張偉先生及王琦先生；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俊生先生、江希和先生及陳世敏先生。

* 僅供識別